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9年2月9日以书面送达、书面邮寄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于2009年2月18日下午2:30在本公司18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杨伯祥先生主持。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

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财务报告及审阅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四个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认同董事会及经营层2008年为解决该审计报

告所提及主要问题所作的努力。由于该等问题尤其是第一项事项涉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解决难度较大，同时涉及重组工作的实质性进展，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的说明事项，希望公司董事会能够加大力度，积极配合省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工作，加快重组进程、尽快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同时对大股东资金占用和陕西省教育中心担保连带责任等问题做好法律起诉的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七、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九、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十、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由于种种原因，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兰光科技仍未完成对深圳市兰光销售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兰光桑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清算，2008 年度兰光科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兰光科技将能实际控制的虽已停业但尚未清算完的上述两家控股子公司重新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我们认为，兰光科技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建议公司对上述两公司进行清算工作。

以上第一至五、七项议案须提交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日